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25日披露了2017-008号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》，持股5%以上股东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新投”）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；以大宗交易方式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2900万股，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%。

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收到高新投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函》，自2017年2月7日至8月21日，高新投已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33%，根据已披露的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到期并实施完成。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减持比例 (%)
高新投	大宗交易	2017年6月22日	9.08	80	0.133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高新投	合计持有股份				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631.6224	11.06	6551.6224	10.93
	有限售条件股份				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高新投本次减持遵守了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根据2017年1月25日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》，高新投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；以大宗交易方式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2900万股，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%。本次实际减持数量80万股，未超出上述数量范围，本次减持计划到期并实施完毕。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减持计划，不存在违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高新投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函》

特此公告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